

附件七

107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本人_____自願放棄107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_____【錄取學校/系（組）、學程】之錄取資格，
特立此書，本人概無異議。

此致 _____（錄取學校）

放棄原因說明：

錄取生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（放棄截止日期：107年5月8日12：00前）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

107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本人_____自願放棄107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
_____【錄取學校/系（組）、學程】之錄取資格，
特立此書，本人概無異議。

此致 _____（錄取學校）

放棄原因說明：

錄取生簽名：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家長（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（放棄截止日期：107年5月8日12：00前）

第二聯 考生自存

此放棄聲明書填妥後，請於107年5月8日（星期二）12：00前傳真至錄取學校（各校傳真電話請詳見簡章第13頁至第95頁），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收到傳真；並於上述期限內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各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未依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，概不受理。